

## 國立政治大學 111 學年度國際學生入學通知

受文者：各錄取新生

主 旨：台端經錄取為本校 111 學年度新生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 1.正取生請在期限內前完成線上報到。期限前未完成資料上傳者視同放棄入學資格，本校將依規定通知該系之備取生遞補。經相關單位驗證之學歷證件正本需於報到日繳交，正本驗畢歸還。請務必於報到日繳交上述資料，以免影響註冊權益。

● 線上學籍登錄網頁：

<http://admission.nccu.edu.tw/intladmission/index/index/applyIntladmissionSn/7>

2.持國外學歷者，學歷文件須經原文件核發機構所在地之駐外館處驗證。持香港或澳門學歷者，請依『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』規定辦理並繳交經驗證之學歷文件；持大陸地區學歷者，請依『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』規定辦理並繳交經驗證之學歷文件。各國辦理驗證時間不一，請務必提早辦理。相關申請流程請聯繫我國駐外單位。

- 二、 錄取新生之註冊及繳費通知單等相關事宜，八月初將會以 e-mail 通知，請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註冊、選課、學分抵免、提高編級者等相關事項。國合處網址：<http://oic.nccu.edu.tw/>。

- 三、 學士班新學年度錄取之外國學生第一年及第二年優先分配床位；碩、博士班新學年度錄取之外國學生，第一年保障住宿（惟曾取得國內大學學位者，不在保障之列）。學士班三年級以上（含三年級）及碩、博士班二年級以上（含二年級）之學生則需於學期開始前重新提出申請，與一般生共同參與抽籤。凡本校住宿學生應於期限內完成學校規定之體檢及防災演練，否則應予立即退宿，且次學年度不得住宿。宿舍法規及相關費用請參考住宿輔導組網頁，網址：<http://osa.nccu.edu.tw/tw/住宿輔導組/最新消息>。

- 四、 本校已實施「服務學習與實踐課程實施辦法」必修零學分課程，學士班學生須符合前項標準，且已修業期滿、修滿規定科目及學分成績及格並符合學系畢業條件者，始得畢業。

- 五、 依政府法規，持有居留證之外國學生在台居留滿 6 個月起，應參加全民健康保險。因此：

1.尚無法加入健保者，請自行購買自入境台灣當日起至少 6 個月效期之海外醫

療及意外保險，並於報到日繳交該保險證明至國際合作事務處。所繳交之保險證明若非為中文或英文文件，請附上經公證的中文或英文譯本。報到日未繳交符合上述條件之保險證明者，本處將統一為您辦理為期六個月之國泰團體傷病醫療保險，保險費用為新台幣 3000 元整，保險期限為 2022 年 9 月 11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止。

2.(1)曾在他校或其他機構投保者，若欲轉至政大投保，請先至原投保單位（華文中心、工作單位、區公所等）辦理健康保險轉出事宜，並請原投保單位提供轉出證明，報到日再持轉出證明至國合處領取繳費單、至出納組繳費用，憑收據至國合處辦理健保轉入手續。

(2)若已在其它機構投保，但不轉至學校投保者，應於報到日繳交由該機構開立之投保證明。

六、該入學通知或錄取通知並不保證簽證取得，簽證須由我國外交部或駐外館處核給。居留簽證申請資訊，請參閱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站 <http://www.boca.gov.tw/>。

七、國際學生相關事務，請洽詢國際合作事務處(Office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)葉綺玲小姐，電話：+886-2-82377576。E-mail: [intladm@nccu.edu.tw](mailto:intladm@nccu.edu.tw)